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 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8月30日召开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 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 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当日的 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股份数)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 3股。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2023年度权益分派,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信息显示,公司总股本从 100,231,152 股增加至 130, 231, 497 股, 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人民币 100, 231, 152 元变更为人民币 130,231,497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根据上述注册资本的变更,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 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 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 023. 1152 万元。	13, 023. 1497 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第二十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0,023.1152万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	13,023.1497万股 ,全部为人民币普通
股。	股。

除以上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本次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后由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员及时向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办理注册资本、章程等事宜的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